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 政 局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文件

寻财农〔2021〕62号

关于预下达寻甸县2021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小额信贷贴息项目）通　知

项目实施单位：

根据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八十次常务会议纪要（第30期），现将2021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小额信贷贴息项目）1333.41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资金请列入2021年度政府预算收支相关支出功能科目。

一、请各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实施方案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发动群众参与项目建设监督，并明确专人负责，抓紧组织项目实施。

二、请各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招投标管理办法执行，组织好项目实施验收、做好资料台账整理等工作。

三、按照《昆明市扶贫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要求（昆开办发【2019】4号），严格执行涉农统筹整合资金项目公告公示按照“谁分配、谁公开，谁使用、谁公开，分配到哪里、公开到哪里”的原则，采取分级分类形式进行。将资金规模、资金来源、资金用途、使用单位、分配原则、分配结果等内容情况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四、严格执行涉农统筹整合资金管理规定，按照《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稿）的通知》（寻政办发〔2020〕7号）文件要求，专账管理，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加快项目进度，根据需要及时向有关部门报送资金支出进度。

五、各项目实施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实施规划方案进行实施，不得擅自更改项目建设内容。资金下达后及时组织项目启动，2021年12月前完成验收及报账等工作，形成固定资产，完成资产登记。

附件：1.2021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分配汇总表

2.2021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分配表(明细表)

3.绩效目标申报表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财政局　　寻甸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2021年5月28日

2021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分配汇总表

项目名称	第二批拟安排资金(万元)							主管部门
	上级下达资金文号	县级下达资金文号、摘要、功能分类科目				第二批资金明细	项目实施单位	
		县级文号	摘要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333.41		
产业发展项目（小额信贷贴息）	昆财农【2021】29号	寻财农【2021】62号	2021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2130507	扶贫贷款奖补和贴息	1,203.61	扶贫办	扶贫办
	昆财农【2021】51号					129.80		

寻甸县2021年度第一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项目资金分配明细表

填报单位：寻甸县扶贫办

序号	项目类别和名称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内容（必须明细，建设内容不含绿化亮化、活动室场等超范围项目）	项目建设内容（详细填列工程量化指标及单价）	计划总投资（万元）				其中：直接用于贫困村						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部门	行业主管部门
					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投入	金融资金	社会捐赠（帮扶）资金	其他资金（含群众自筹）	其中整合财政涉农直接直接用于扶贫对象情况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必须有量化的核心指标）		
									贫困村		受益人口		贫困人口						
									个	金额（万元）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项目开工时间	项目竣工时间			
一	产业发展项目				1333.41	0.00	0.00	0.00	134	1333.41	5614	22337	5614	22337					
（一）	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2021年第二批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1333.41	0.00	0.00	0.00	134	1333.41	5614	22337	5614	22337	2021.6	2021.12	受益5614户22337人，贷款贴息3年，贷款利率4.75，验收合格率100%，满意度95%，	扶贫办	扶贫办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寻甸县2021年度第一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规划项目（扶贫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类型：发展村集体经济		
主管部门：	扶贫办	项目实施负责人	文海燕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统筹整合涉农资金	1333.41	
	财政拨款	其他财政资金	0	
	其他资金	自筹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项目管理费受益5614户22337人，验收合格率100%，满意度98%。				

序号	指标级次*	指标名称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类型	是否必填指标
1	一级	产出指标					
2	二级	数量指标					
3	三级	建档立卡贫困户贷款申请满足率（≥**%）	≥	100	%	定量指标	是
4	三级	建档立卡贫困户户均获得贷款年度总金额（≥**万元）	≥	4.5	万元	定量指标	是
5	二级	质量指标					
6	三级	扶贫小额贷款还款率（≥**%）	≥	100	%	定量指标	是
7	三级	小额信贷贴息利率（**%）	=	100	%	定量指标	是
8	三级	贷款风险补偿比率（**%）	=	4.65	%	定量指标	
9	二级	时效指标					
10	三级	项目启动时间	=	2021年1月	日	定量指标	是
11	三级	项目完成时间	=	2021年12月	日	定量指标	是
12	一级	效益指标					
13	二级	经济效益指标					

14	三级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户数（≥**户）	>=	5614	户	定量指标	是
15	三级	带动增加贫困人口全年户均收入（≥**万元）	>=	0.5	万元	定量指标	否
16	二级	社会效益指标					
17	三级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22337人）	>=	22337	人	定量指标	是
18	三级	确保扶贫项目顺利推进，完成年度扶贫任务目标>=100%	>=	100	%	定量指标	是
19	二级	社会效益指标					
20	三级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22337人）	>=	22337	人	定量指标	是
21	三级	确保扶贫项目顺利推进，完成年度扶贫任务目标>=100%	>=	100	%	定量指标	是
22	一级	满意度指标					
23	二级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4	三级	受益行政村满意度（≥98%）	>=	98	%	定量指标	是
25	三级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5%）	>=	98	%	定量指标	是

经办人：　文海燕13759495845　单位负责人：　朱石祥　上报时间　2021年5月20日